

宁县和盛镇中心小学

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为了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根据宁县财政局《关于深入开展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文件精神，本着“深度拓展、提升质量、公平公正、着力实效”的工作原则，我单位对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，现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单位概况

（一）单位主要职能

1.主管负责全校全面工作，把握学校改革与发展的大政方针，制定近、远期工作规划。实施小学义务教育，促进基础教育发展。

2.认真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及有关教育的法律法规，贯彻落实上级管理部门的指示精神和工作任务。

3.抓好学校领导班子和职工队伍建设，全面完成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临时性工作任务，做好管理、协调和指导工作。

（二）机构情况：机构较 2021 年没有变化。

（三）人员情况：2022年本单位编制人数211 人，实际在岗244人。

（四）资产管理情况：

本单位严格按照内控手册制度和流程执行采购、验收、管理、处理。对购入资产进行登记管理，指定使用人、管理人，存放地

点，统一录入资产管理动态系统，对需处置的资产，找出原始发票凭证，填写处置表，手续齐全，交业务管理员审核，领导审批，交资产资源股审批，会计帐务处理，系统下帐处理。截止 2022年年末我单位末固定资产净值金额为3079.64 万元。其中：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2901.22 万元，设备91.48 万元，图书、档案 19.84 万元，家具、用具等 67.10 万元，无形资产 24.00 万元。

（五）年度绩效目标

- 1.及时兑付本单位干部职工人员经费及所有项目资金。
- 2.进一步转变作风，负责编制年度收支预决算，负责指导和监督所属小学的会计核算工作，认真做好各项服务。
- 3.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，确保机构正常运转。

（六）根据绩效自评工作要求，切实加强资金使用效力，确保资金准确高效使用，领导高度重视自评工作，积极组织人员展开绩效自评工作，通过查询资金使用情况和佐证资料，运用比较法，完成绩效自评工作。

（七）当年预算情况

预算编制严格按照上级部门要求编制并及时报送、公示时间与内容也严格按照要求，未发现有不按要求编制、报送、公示等行为。

预算总体执行进度按预算资金下达时间执行，“三公”经费严格按照预算标准执行，不存在超预算等行为。

2022年收入 1639.72 万元，其中：财政拨款收入 3913.39 万元。2022年度支出 3913.39 万元。

2022年我单位坚持统筹兼顾、勤俭节约、量入为出、讲求绩效原则，牢固树立过“紧日子”观念，严格控制和压减一般性支出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二、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

2022年我单位所有财政性资金、项目资金都纳入绩效管理的范围。各项开支严格执行预算，控制成本，开源节流，每一分钱的使用都有它的经济性、效益性和可持续性，促进学校教育教学各项活动的开展，提升质量，学生学习生活的条件得到极大提升，教师的办公环境也得到了相应改善。对各项资金均进行制度化管理，按规划组织实施，保证了各项资金使用的真实、合法、有效，提高了资金的使用率。保证单位的高效运转；确保各项决策部署得到有效落实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应，也取得了发展的可持续性、长效性。整体评价为“优”。

我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3913.39 万元，本年度支出 3913.39万元。

（一）本年度基本支出 3342.94 万元

1. 人员经费支出 3310.84万元；
2. 公用经费支出 32.10万元。

（二）本年度项目支出 570.45 万元

1.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公用经费专项资金457.41 万元，受益学生 2256人次，保证了学校的正常运转，提高了教育教学质量， 社会反响较好。

2.学前教育幼儿免保教费补助资金 16.23万元，受益幼儿

1418人次，确保了幼儿教育工作的有序开展。

3. 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餐改善计划专项补助资金支出 96.82 万元，受益学生 2256 人次，保证了学生健康成长，赢得了家长、社会的一致好评。

单位整体支出合理，财务管理规范，财务会计信息质量真实规范，预决算按规定时间内容及时公开，财务报表及资料报送及时。

三、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

按照“统一领导、分级管理；程序规范，重点突出；客观公正，公开透明”的原则宣传绩效理念，培育绩效文化。基本构建起“预算编制有目标、预算执行有监控、预算完成有评价、评价结果有反馈、反馈结果有应用”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和覆盖预算管理事前、事中、事后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，有效促进了财政资金使用绩效的提高。进一步推进单位整体绩效评价全覆盖，推进绩效信息公开。加强预算绩效信息发布管理制度建设，完善绩效信息公开机制，回应社会关切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四、存在的主要问题

学校在预算编制、预算执行及办公设备购置，固定资产管理方面还需进一步严格规范，对各校财务人员及时规范落实资金高效及时支出方面需进一步加强。

五、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

加强业务人员能力，特别是针对《预算法》、《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》等学习培训，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，切实提高部

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，加强档案管理。

六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拟按财政要求公开。

七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。

宁县和盛镇中心小学

2023年10月23日